

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审批最快只要18个工作日;用户申请至通气,3个工作日内完成;老旧小区改造、加装电梯、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等实行“极简”审批……近日,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《全省2022年度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优化“办理建筑许可”营商环境工作方案》,持续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,持续提升企业办事便利度和满意度。

王纪洪 南昌晚报·爱南昌客户端记者 吴跃强

减环节、减材料、 减时间、减费用

我省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审批,最快只要18个工作日

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审批 最快只要18个工作日

近年来,我省深入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,持续优化营商环境,不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,在减事项、减环节、减材料、减时间、减费用方面取得了初步成效,审批效能明显提升,企业和群众获得感不断增强。

为进一步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实效,更大力度提升“办理建筑许可”营商环境水平,我省提出,持续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,推动形成全省“不用求人、依法依规、便捷高效、暖心爽心”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和管理体系,对标优异等级打造“办理建筑许可”一流营商环境,助力全省政务服务向一等省份迈进。

全面对标先进地区、对照一流营商环境,持续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,推进审批事项标准化,大力破解工程建设项目“痛点”“堵点”问题,进一步优服务、简环节、压时限、降成本、强监管,不断规范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、行为和服务等内容,推动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限压缩至110个工作日,最短18个工作日,全省平均60个工作日(含技术审查、中介服务用时),持续提升企业办事便利度和满意度。

老旧小区改造、加装电梯等 实行“极简”审批

我省提出,打通审批堵点环节,优化审批流程。不断完善“多规合一”业务协同平台功能,简化项目审批核准手续,理顺业务协同机制,规范项目策划生成程序,切实提高通过“一张蓝图”策划生成项目数量和比例。为进一步推动实现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“拿地即开工”创造条件。

分类优化审批流程。全面落实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告知承诺制、取消强制监理、简

易联合验收等改革要求,审批时间控制在18个工作日内。在安全可控前提下探索更大范围、更加精简的“极简审批”模式。对于为应对突发事件需要紧急建设的项目,通过建立绿色通道、部门集中会商等方式,提高审批效率。对于老旧小区改造、加装电梯、海绵城市、地下综合管廊、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等,由各地根据一事一策原则制定极简审批流程,提高审批效率。

全省审批事项 “一事项一个标准”

我省提出,统一审批标准,规范审批行为。进一步清理取消地方违规设立的审批事项和条件,优化全省统一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,使之与全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和全省行政备案事项清单相衔接。省直部门要细化审批事项的办理条件、办理流程、审批环节、收件材料、收费标准、办理时限等要求,科学编制办事指南,以具体办理事项为标准细化事项颗粒,确保全省“一事项一个标准”。

全面落实改革公开制度,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一套机制、一张表单线上线下公开专区,推出高频事项套餐式、情景式、主题式服务指南,增强改革措施和审批流程公开性和透明性,接受社会监督。加强“通用综合窗口”服务培训和考核,实现“无差别受理”“标准化审批”。制定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收费清单,规范审批收费管理。各级政务服务机构要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政务服务纳入帮办代办“小赣事”。

已实行电子化申报事项 无需收取纸质材料

我省提出,推进全流程在线审批,提高审批便捷度。加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与各地不动产登记系统互联互通,提升不动产登记办理时效。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收费纳入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管理,规范设立网

上缴费专区。配置专家网上会审功能模块,破解“会审难约”问题。推动部分即办及备案类事项线上系统智慧办、线下自助办,让“数据多跑路,群众少跑腿”,实现审批效能提升。

做好智能化咨询引导。完善工程建设审批系统咨询查询功能,引入AI功能,满足企业群众的个性化、特定化办事需求。打造工程建设审批系统移动端,实现相关审批服务由“网上办”向“指尖办”转变。各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办事窗口要因地制宜创造条件,开展线上线下各种形式的咨询辅导,对办事群众诉求做到“事事有回应、件件有着落”。

推行审批全流程电子化应用。推进建设单位电子签章,省直各部门要把涉及用地、规划、施工、消防、人防、竣工验收备案等各个环节的审查意见书、许可证等进行梳理,规范制定电子证照模板,落实电子发证。制定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全过程材料线上归档办法,全程在线申报、查询和办结证照一键归档,原则上已实行电子化申报事项无需收取纸质材料。

用户申请至通气 3个工作日内完成

我省提出,建立健全本地本部门中介服务事项、流程、费用、时限和信用评价等标准体系,切实发挥“中介超市”作用,规范中介服务市场秩序,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与“中介超市”对接,将中介服务事项的成果运用于工程建设项目审批。着重优化项目环评、安评、水评、能评等事项,切实提高中介服务质量,降低中介服务费用。

推行市政公用服务集成办理。各地要制定市政公用服务集成办理办法,对水、电、气和通信报装以及涉及掘占道路工程、绿化许可等事项一窗受理、统一协调、联合踏勘、并联审批,做到“一件事一次办”。全省用水、用气报装申请材料要精简至1份(含)以内;办理环节要精简至2个(含)以下;

受理用户申请至通气、通气时间要压缩至3个工作日内(不包含外线工程规划及施工许可等行政审批、用户内部工程施工及气密性试验等特殊环节时长)。持续优化线上服务功能,完善官方网站供水供气服务板块业务功能,实现线上业务咨询、投诉、报装、查询、缴费、发票下载、信息变更等业务办理一体化、集成化,实现一网通办。

民用建筑工程中 探索推行“建筑师负责制”

我省提出,加强事中事后监管,完善建筑质量控制体系。通过区分风险等级、结合信用评价、运用现场指导、开展“智慧工地”监管等方式,建立日常工程质量的分类化差异化精细化的现场监管机制,从细从实管控查处违法违规行为,全面落实建设单位的首要责任、五方主体的相关责任和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,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和使用功能。

不断完善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制度,强化事中事后监管,对违反告知承诺制和容缺受理的企业,将其不实承诺、违反承诺、弄虚作假等行为列入失信记录,推送给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为事中事后监管的重要依据,进一步规范建筑市场秩序。

在民用建筑及低风险工业建筑工程中探索推行“建筑师负责制”,充分发挥建筑师的专业优势和技术主导作用,对建筑的质量、进度及费用作总体把控,并对项目策划、设计、建设及运行等进行全流程监督管理,传承和发展优秀建筑文化。